

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廁所及洗手設備清潔維護管理辦法

104.3.30 103 學年下學期第 3 次行政會報通過

壹、目的

廁所清潔維護之良窳為反應國民生活品質、道德水準及社會服務之重要指標之一，本校為加強校內廁所硬體及清潔維護之管理，朝向清潔、美觀、衛生、無臭味、無積水之目標。

貳、硬體設備

全校所有廁所，衛生設備如下：

大便器	小便器
男：83 個	男：156 個
女：149 個	

參、實施方式

- 一、由家長會遴選承包廠商並指派清潔人員兩名，於學校上課期間（寒暑假另訂），利用上午半日（四小時），負責全校廁所清潔工作，所需費用由家長會捐助款支應。
- 二、由學務處設簽到表並監督打掃情形，以作為是否繼續聘用之依據。
- 三、清潔廁所要點
 1. 垃圾桶：每天清除、集中、打包後，送至垃圾車集中處理丟棄。
 2. 大便器：內側及周圍地面不能有尿垢、髒污，需每天刷洗並保持乾燥。
 3. 小便器：便器中內側及周圍地面不能有尿垢、髒污，需每天刷洗並保持乾燥。
 4. 洗手台：請用菜瓜布或短柄刷每天刷洗。
 5. 地面：全面刷洗並以拖把吸擦乾，並保持乾燥。
 6. 擦拭牆壁、門、窗、鏡子，並打開窗戶通風。
 7. 收拾清潔用具及整理工具間。

肆、廁所維護管理內容

- 一、照明充足。

二、通風良好，無臭味。

三、廁門正常使用並可上鎖。

四、大小便器及洗手台等均可正常供水及使用。

五、地面平整無溜滑、無積水或障礙情形。

六、周邊設備（牆壁、門窗、天花板、鏡子）無破損及沾染污垢。

七、設有垃圾桶。

八、方便殘障者使用設施。

九、化糞池定期清理。

伍、維護作業

一、發現設備損壞或不通、漏水時請立刻到總務處填寫修繕單。

二、廁所的使用教育訓練，由學務處加強宣導。

陸、本辦法陳奉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